



第七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70

促进和保护人权

2019 年 12 月 18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74/399)通过]

74/142. 国际同工同酬日

大会，

重申所有国家均有义务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并又申明一切形式歧视，包括针对妇女和女童的歧视，均违背《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¹《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²《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²《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³《儿童权利公约》、⁴《残疾人权利公约》、⁵《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⁶及其他相关人权文书，

又重申相关国际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特别是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通过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⁷以及题为“2000 年妇女：二十一世纪性别

¹ 第 217 A(III)号决议。

² 见第 2200 A(XXI)号决议，附件。

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249 卷，第 20378 号。

⁴ 同上，第 1577 卷，第 27531 号。

⁵ 同上，第 2515 卷，第 44910 号。

⁶ 同上，第 660 卷，第 9464 号。

⁷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报告，1995 年 9 月 4 日至 15 日，北京》(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6.IV.13)，第一章，决议 1，附件一和二。



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⁸ 中对性别平等及为所有妇女和女童赋权作出的承诺，

回顾《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⁹ 中提及有必要确保性别平等及为所有妇女和女童赋权，以确保不落下任何人，并且在执行《2030 年议程》过程中，必须有系统地顾及性别平等因素，

又回顾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具体目标 8.5 承诺所有男女，包括青年和残疾人实现充分和生产性就业，有体面工作，并做到同值同酬，

注意到同工同酬国际联盟的工作，建立该联盟是为了促进实现同值工作同等报酬以及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具体目标 8.5，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增强妇女经济权能高级别小组，

表示赞赏地注意到包括妇女组织、社区组织和女权团体在内的民间社会以及企业、工人组织和雇主组织为促进同值工作同等报酬以及妇女和女童的经济赋权作出了重大贡献，

认识到由于男女之间历来具有的结构性的不平等权力关系顽固存在、贫困和不平等以及获取资源和机会方面的劣势限制妇女和女童的能力，迄今为止在实现性别平等及为妇女和女童赋权方面的进展受阻，

深表关切妇女经济赋权进展尤其缓慢，传统由妇女从事的工作被低估，而且事实证明薪酬不平等特别难以克服，

在这方面回顾 2019 年 7 月 11 日人权理事会关于同工同酬的第 41/14 号决议¹⁰ 及其关于宣布国际同工同酬日的建议，目的是庆祝所有利益攸关方为实现同值工作同等报酬所作的努力，并敦促为实现人人同值工作同等报酬的目标进一步采取行动，

重申其关于宣布国际年的 1998 年 12 月 15 日第 53/199 号和 2006 年 12 月 20 日第 61/185 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国际年和周年纪念的 1980 年 7 月 25 日第 1980/67 号决议，特别是该决议附件中关于宣布国际年商定标准的第 1 至 10 段，以及规定在为国际日或国际年的组织工作和经费筹措作出基本安排之前不应宣布国际日或国际年的第 13 和 14 段，

1. 决定指定 9 月 18 日为国际同工同酬日，从 2020 年开始每年庆祝；

2. 邀请所有会员国、联合国系统有关组织、其他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包括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以适当方式庆祝国际同工同酬日，以庆祝所有利益攸关方为实现同值工作同等报酬所作的努力，敦促进一步采取必要行动，实现人人同值工作同等报酬的目标，并鼓励所有利益攸关方继续支持同值工作同等报酬的目标；

⁸ S-23/2 号决议，附件；S-23/3 号决议，附件。

⁹ 第 70/1 号决议。

¹⁰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53 号》(A/74/53)，第二章。

3. 邀请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和国际劳工组织在各自任务规定和现有资源范围内,与已经参与促进同值工作同等报酬的所有相关组织合作,共同努力推动举办国际同工同酬日活动,并应会员国的请求支持它们庆祝这一日子;

4. 请秘书长提醒所有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注意本决议;

5. 强调指出执行本决议可能产生的所有活动费用均应由自愿捐款支付。

2019年12月18日

第50次全体会议